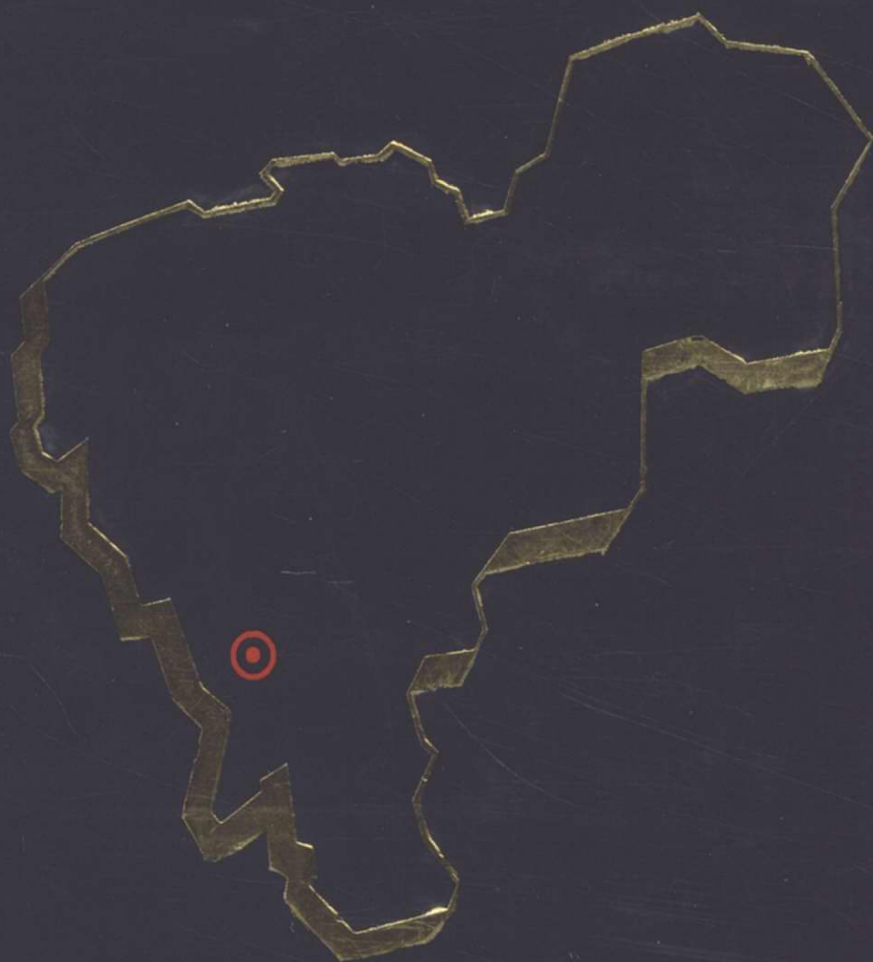


019689

长春市志

人大志



吉林人民出版社

长春市志

人大志

吉林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包兰英 宋丽虹

封面设计：祁贵鹏

版式设计：宋丽虹 庄立川

(吉)新登字 01 号

长春市志·人大志

主 编 张广田
责任编辑 包兰英
责任校对 陈民友

封面设计 祁贵鹏
版式设计 庄立川

出 版 者 吉林人民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邮编 130021)
发 行 者 吉林人民出版社
印 刷 者 长春市第五印刷厂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25.125 插页 12
字 数 400 千字
版 次 1999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199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1 000 册

标准书号 ISBN 7-206-03206-0/Z·148
定 价 90.00 元

如图书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工厂联系。

长春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名单

主任 李述（市长兼任）
副主任 李华理（常务副市长兼任）
安莉（副市长兼任）
贾文全 刘宏强

《长春市志》主编、副主编名单

主编 贾文全
副主编（以姓氏笔划为序）
刘宏强 张勇 杨贵 杜明一
本卷责任副主编 杜明一
本卷责任编辑 陈春仁

《长春市志》主审、副主审名单

主审 安莉（副市长兼任）
副主审（以姓氏笔划为序）
于献龙 于祺元 田志和 李天成
李荣先 张广益 金祥麒 赵青伟
顾万春

长春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名单

主任 李 述（市长兼任）
副主任 李华理（常务副市长兼任）
安 莉（副市长兼任）
贾文全 刘宏强

《长春市志》主编、副主编名单

主 编 贾文全
副 主 编 （以姓氏笔划为序）
刘宏强 张 勇 杨 贵 杜明一
本卷责任副主编 杜明一
本卷责任编修 陈春仁

《长春市志》主审、副主审名单

主 审 安 莉（副市长兼任）
副 主 审 （以姓氏笔划为序）
于献龙 于祺元 田志和 李天成
李荣先 张广益 金祥麒 赵青伟
顾万春

长春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名单

主任 李述（市长兼任）
副主任 李华理（常务副市长兼任）
安莉（副市长兼任）
贾文全 刘宏强

《长春市志》主编、副主编名单

主编 贾文全
副主编（以姓氏笔划为序）
刘宏强 张勇 杨贵 杜明一
本卷责任副主编 杜明一
本卷责任编辑 陈春仁

《长春市志》主审、副主审名单

主审 安莉（副市长兼任）
副主审（以姓氏笔划为序）
于献龙 于祺元 田志和 李天成
李荣先 张广益 金祥麒 赵青伟
顾万春

《长春市志·人民代表大会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 陆景林
副 主 任 郝喜堂 张广田
委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宝庆 朱新民 宋淑琴 陈长友
赵东耀 曾兆和

《人民代表大会志》编审人员

主 编 张广田
副 主 编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宝庆 朱新民 陈长友
主 审 陆景林
副 主 审 郝喜堂

《人民代表大会志》撰稿人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朱新民 刘传连 宋淑琴
张广田 陈长友 赵东耀
曾兆和

《长春市志·人民代表大会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 陆景林
副 主 任 郝喜堂 张广田
委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宝庆 朱新民 宋淑琴 陈长友
赵东耀 曾兆和

《人民代表大会志》编审人员

主 编 张广田
副 主 编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宝庆 朱新民 陈长友
主 审 陆景林
副 主 审 郝喜堂

《人民代表大会志》撰稿人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朱新民 刘传连 宋淑琴
张广田 陈长友 赵东耀
曾兆和

《长春市志·人民代表大会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 陆景林
副 主 任 郝喜堂 张广田
委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宝庆 朱新民 宋淑琴 陈长友
赵东耀 曾兆和

《人民代表大会志》编审人员

主 编 张广田
副 主 编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宝庆 朱新民 陈长友
主 审 陆景林
副 主 审 郝喜堂

《人民代表大会志》撰稿人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朱新民 刘传连 宋淑琴
张广田 陈长友 赵东耀
曾兆和

总 序

米凤君

编修地方志是我国民族文化的优良传统，也是毛泽东、周恩来等老一辈革命家生前所倡导的一项重要文化建设事业。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地方志的编纂工作又重新提到日程，市委、市政府对此十分重视，加强领导，并给予多方面的支持。

长春，地处松辽平原的腹地。从远古起，就有先民在这里从事狩猎和耕作，但作为城市的规模，其形成的时间并不很长。如果从公元1800年设立长春厅算起，距今大约190多年的历史。长春从其历史的端点一直延伸到今天，城市结构与城市功能经历了长期的历史演变，而演变的基本走向是由单一向多元的发展。现在，长春不仅是吉林省的政治中心、贸易中心、交通中心、信息中心、科学和文化教育中心，而且也是国内工业生产基地之一。同其

它大城市一样，结构是复杂的，功能是多方面的。长春作为省会所在地的城市，设有市、区两级的行政管理机构。这两级行政管理机构，通过行政的、经济的和法律的手段管理着城市，组织和指导城市的各种经济活动与社会活动，制约和影响其它功能的发挥。长春市又直接领导其周边的五县（市）。这不仅是管辖范围的扩大，而且更重要的是标志着城市辐射能力的提高和城市中心作用的突出。

长春随着历史的发展，已明显地形成了自己的优势。

首先，它是全国重点商品粮基地之一。长春地处黑土带，盛产粮食，同全国其它大城市相比，是属于拥有耕地多、提供商品粮多的一个城市。粮食产量及其商品化程度，是影响长春发展建设的重要因素之一。即使在工业化的今天，粮食在长春经济发展中的地位仍然具有不可忽视的重大意义。

其次，它是全国汽车生产基地之一。长春以汽车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而显示自己的特征。汽车工业的兴起以及客车、机车等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的出现，对长春由消费城市变成生产城市，对形成以机械制造工业为主的经济发展格局，具有决定性意义。长春工业化的历史表明，汽车工业将成为长春经济发展的长远优势。

第三，它是全国科研基地之一。长春的高等院校比较集中，科研院所比较多。科技队伍不仅数量大，而且素质较高。这是建设长春、发展长春在科技力量方面所表现出来的一大优势。“科技立市，振兴长春”的方针，就是建立在这一优势之上的。

长春市的修志工作特别强调对市情的研究：既有历史考察，又有现状分析；既有专项解剖，又有综合论证；既有规模不一的会议研讨，又有深入的走访调查。多

种多样的研究活动，使我们对市情的认识与把握不断深入。修志的历史一再表明，研究市情并力图取得对它的科学认识，是不能一次完成的，它不仅贯穿于修志过程的始终，而且也必然要贯穿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整个实践之中。

《长春市志》作为市情的载体，我们采取了两级结构的志书体例，即由总志加分志组成。总志是宏观统揽，集中记述全貌；分志是微观展现，分别记述行业。总志与分志是一个相互联系的整体，它们对市情的观照，宏微相济，互为补益。从我们的主观愿望和奋斗目标来说，《长春市志》应当成为一个涵盖长春城乡全貌，囊括市情全部资料的科学著述。

《长春市志》是一部社会主义新方志。在编纂过程中，我们力求思想性、科学性与资料性的完整统一。广大修志人员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广搜博采，去伪存真，实事求是，努力体现时代风貌与地方特点。

《长春市志》是一个浩繁的文化系统工程，是一部包容全部市情在内的科学文献。它从自然到社会、从历史到现状，比较系统地记载了长春市有关政治、经济、军事、文化、教育、科技等各行各业、各条战线以及建置、环境、人口、城市设施、人民生活、风俗习惯等各个方面的珍贵资料，对于我们总结经验，探索振兴长春的客观规律，必将提供具有历史性与现实性的依据，对于在广大人民群众中进行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教育，也将具有十分重大的现实意义。

编修社会主义新方志是一项牵涉到方方面面的，相当复杂的庞大的系统工程。感谢各部门、各单位为修志工作提供资料以及给予人力物力上的大力支持，感谢全体修志人员辛勤笔耕、殚精竭虑的无私奉献精神，感谢各级

领导和各位专家学者的热心指导与鼎力相助。

《长春市志》各卷的相继问世是长春人民政治、文化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它凝聚着长春人民的智慧与血汗，也体现着各方各界通力合作的精神与品格。由于编纂的水平有限，且又仓促成书，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恳祈广大读者及各界有识之士指点谬误，不吝赐教。

历史发展和真理发展的客观规律启示我们：今人的过失往往要后人来纠正。后人将站在今人的肩膀上观察世界，观察人类社会，必然高于今人的眼力，比今人看得更准、更深、更远。这就是人们常说的：“后来者居上”。对《长春市志》记述内容的匡正与补订，将要由后人完成。我作为当今的一任市长，对后人寄予希望。

1992年4月

序

张明远

《长春市志·人民代表大会志》出版发行了。这是我市政治文化生活中值得庆贺的一件大事。在此，谨向撰写、编审、印制这部志书的工作人员致以诚挚的谢意。

看过这部志书后，总的感觉是：资料翔实，内容完整，结构严谨，语言流畅，体现了思想性、科学性与资料性的完整统一。全书真实地记述了自1946年至1988年40多年间，长春市人民代表大会从筹备临时参议会、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到人民代表大会所走过的光辉历程；真实地记述了人大代表依法行使民主权利，参与管理国家事务的史实；真实地记述了市人大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为加强民主与法制建设，推进社会各项事业发展做出的贡献。

就《长春市志》整体而论，《人民代表大会志》是一部分志，自然也是一部专志。这是长春市历史上第一部新

11

型的政权志，在志书编纂上是一个重大突破。

40年，弹指一挥间。1954年9月15日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隆重召开，全面确立了我国以人民代表大会为基础的政权制度，人民当家做主，成为新中国的主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适合中国国情的根本政治制度。不管经历多少风风雨雨、坎坎坷坷，但植根于中国沃土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曲折中不断前进，在发展中不断完善，显示出强大的生命力。《长春市志·人民代表大会志》意在涵盖人民代表大会制度40多年在长春的历史发展状况，旨在启迪后人，推动工作。

前人有云：“观今宜鉴古，无古不成今”。以史为鉴，以志为镜，是中华民族的光荣传统。在新的历史时期，地方志不仅能起到传统意义上“资政、教化、存史”的作用，而且也是很好的国情教育和历史教育的乡土教材。因此，修志是一件有益当代、惠及子孙的工作。

我到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时间不长，深感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工作的重要性，立法权、决定权、监督权、任免权，权权连结着人民的切身利益，事事关乎社会主义建设大业。新时期任重道远，我们要以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针，坚定不移地执行党的基本路线，牢牢地把握经济建设这个中心，把长春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建成有权威的地方国家权力机关，为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而努力学习，奋力工作。

读志感怀，欣然命笔，书以为序。

《长春市志》

凡 例

一、本志的编纂，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所确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坚持实事求是和科学分析的态度，务求思想性、科学性与资料性相统一。

二、本志的断限：上限因事而异，下限止于1988年底。

三、本志的记述范围，以《长春市志》下限时间的长春市行政区划为准。个别历史资料按这一规定难以处理的，仍按历史行政区划记述，并作必要的说明或注释。

四、《长春市志》采用两级结构，即由总志和若干分志组成，记述层次为章、节、目。内容比较复杂的分志，在章前设篇。

五、总志与大部分分志都设“人物”一章（不标数序）。关于立传人物，坚持在世人和外国人不立传的原则；坚持以当代人物为主兼及各个历史时期人物的原则；坚持以正面人物为重点兼及反面人物的原则。对于不够立传标准但需入志的人物，主要采取以事系人的方法，也可采用表、录的形式加以记载。